



【韩】郑雅雅著 千日译 《第二个安娜》 接力出版社

## 过去的“亡灵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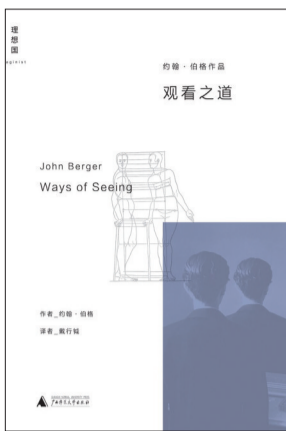
□张怡微

我是因为2022年裴秀智、郑恩彩主演的电视剧《安娜》买下这本小说的，没想到故事要比影视剧复杂得多。如果我们留意国际八卦，便会知道“安娜”这个名字其实在当下社交媒体时代，已经沾染了“女骗子”的污名。有一位会说德语的德国年轻女孩安娜，通过包装自己的身世，拿到了法国时尚杂志《Purple》的实习机会，并由此踏入浮华的社交圈。借着工作机会，她不断和国际巨星、艺术家们交流合影并发到社交媒体上，将自己慢慢打造成为热爱收藏艺术品的德国富翁之女。2013年起，通过诈骗，安娜获得了奢华的生活和大笔负债，因重大盗窃和诈骗入狱时，她依然把自己当做时尚偶像，将法庭变为自己的时装秀。2022年，流媒体大佬网飞就买下了她的故事改编权，影剧《创造安娜》将这个女骗子行骗的主场地换成了美国纽约。韩剧《安娜》应该也是这个“安娜”的副产品，原著中跨性别行骗的“安娜”，一样会讲述自己神秘的俄罗斯身世，假托有一位俄罗斯叔叔帮忙打理家族事务。

小说《第二个安娜》极具通俗性，是那种久违的让人拿起就放不下的妇女小说，这种消费特征让人很警惕，尽管如此，它炫技式的叙事方式的确引人入胜。故事从一个陷入中年危机和写作瓶颈的女作家之口展开，她偶然发现自己匿名发表的处女作《沉船》被署名“安娜”的作者冒用，在与编辑不联系的时候，她发现投稿者其实也在找她，或者更确切地说，是在找她的前夫，也就是投稿者珍的丈夫。女作家开始与珍展开交往，并通过珍提供的日记梳理“安娜”行骗、乔装的一生。“安娜”原名李由美，父亲是裁缝，母亲是聋哑人。出生后因为父母目不识丁且无法带来健全的教育，她的自我认知是直接与外部建立想象链接完成的。最早，“安娜斯塔西娅”的名字，是一位夜总会小姐劳拉给她取的，这位喜欢孩子的风尘女子，最后死于美军轮奸。十三岁的李由美亲眼看到了她的尸体，这堪比她所经历的第一场打击。“美国”这个词，是带有美丽的滤镜和暴力的冲击进入到李由美的想象世界中的。她曾在父亲的一位美国客人那里短暂学习过钢琴，甚至还产生过报考艺校的念头，不过很快被贫瘠的现实打败。在中学同学的回忆中，李由美的平淡和她后来制造的丑闻一样令人印象深刻。她不知出于何种原因与不负责任的男老师有染，后又被出卖，李由美在青春期的言情小说的忠实读者，也被这些作品所害，过早体会到“恋爱脑”的悲惨下场。她声名狼藉地开始备战高考，却又缕缕失利。只一念之差，面对破产的父亲和残疾的母亲，她撒了第一个重要的谎，骗父母她已考上了大学。

李由美将父亲给她的大学学费都用在在了补习上，只要她考上大学，那么一切又会崭露生机。但是很可惜，因为常年在大学附近备考，她被默认为大学新生，并且在别人的鼓励下，参加了社团，甚至还和学长谈起恋爱，以致她第一次谈婚论嫁，面对男友误会她父亲是进口西装的企业主，她没有否认，也没有确认。直至事情被戳穿，她才知道，比起她说谎，男友一家更关注她的出身。男友与准婆婆的形象在房东的回忆中是十分不堪的，房东太太回忆说：“（他们）都不是什么好东西。”那天晚上，李由美没有回家，而是逃跑了。这也形成了日后她处理谎言与揭穿谎言之后的路径依赖。在对爱情丧失兴趣之后，李由美为了生存盗窃了艺术馆老板娘的身份，成为钢琴补习老师、成为大学教师、养老院医生，第一次结婚、第二次结婚、第三次结婚。她也曾自食其力，在养老院谋生，后又与养老院的老人家结婚，最后走投无路，踏上逃亡旅程，因缘际会被误会为邋遢的男子，被教会收留，后又与护士女儿珍结婚。故事由此绕上了一圈，回到了起点。

小说中有细腻的刻画，关于安娜的软肋，即被她称为“亡灵”的过去的父亲母亲以及不幸又寂寞的童年。她贫瘠又苍白的人生，是因为极其温顺和神秘的包装，暗合了向上社交中许多过得远好于她的人群的垂怜。她小心翼翼地利用他们，他们也反过来消费她、蚕食她。与故事原型的“安娜”相比，郑雅雅笔下的“安娜”不知为何让人讨厌不起来。她处处能踩准他人的恻隐，且被揭穿后不辩解、不恼羞成怒，只是默默离开的事外方式，仿佛也为她赢得了一些好感。不过归根结底，小说中无尽的谎言包裹在“假如我是真的”的社会群像中，带有讽刺地揭露了中产人士的虚伪和冷酷。我猜想就和韩国医生的罢工一样，救死扶伤之外，他们还有另一副面孔是“安娜”之流最熟悉的，那就是拒绝医生扩招，强硬的、固执的、不留情面地支持阶层固化。他们是没有过去“亡灵”的人，他们恐惧“亡灵”。



【英】约翰·伯格著 千日译 《观看之道》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## 我们“观看”，却从未“看见”

□陆远

在生命的最后20多年里，约翰·伯格一直隐居在阿尔卑斯山脚下的一个法国小村庄中，他被这种面临消亡的传统山区生活方式吸引，过着与世无争的生活。但这并不会掩盖他热血斗士的精神底色。伯格当过兵，画过画，写过小说——1972年，伯格的小说《G》获得英国文坛最高奖布克奖，结果他却在颁奖仪式上痛斥布克公司“殖民主义”的生产方式，并把奖金捐给美国黑人革命组织黑豹党——这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激进艺术评论家、一个马克思主义者。用媒体人梁文道的话说，约翰·伯格是“西方左翼浪漫精神的真正传人”，“和苏珊·桑塔格一样，是那种最有原创力也最有影响力的公共知识分子。”而桑塔格的评价则是：“我尊崇并热爱约翰·伯格的作品。他为世间真正重要之事写作，而非随兴所至。在当代英语作家中，我奉他为翘楚；自劳伦斯以来，再无人像伯格这般关注感觉世界，并赋之以良心的紧迫性。”不过伯格自己最认同的身份标签，或许是“说故事的人”。说故事的人是一座桥梁、一座沟通智慧的桥梁。今天看似高度发达的资讯汪洋，其实何尝不是另一种“精神囚笼”？我们的精神世界往往被禁锢在一个个茧房般狭小的空间中，说故事的人所要做的，就是去打破这黑屋子，让人们重享人类共有的精神遗产。

伯格所有作品中影响最广泛的，无疑是1972年的BBC电视系列片《观看之道》以及配套出版的同名著作。作为以历史的、物质主义的传播方式理解艺术的重要里程碑，《观看之道》既改变了西方一代人观看艺术的方式，成为艺术批评领域的经典之作，也激起了历久不衰的争议，由此成为此后谈论视觉文化时无法忽略的里程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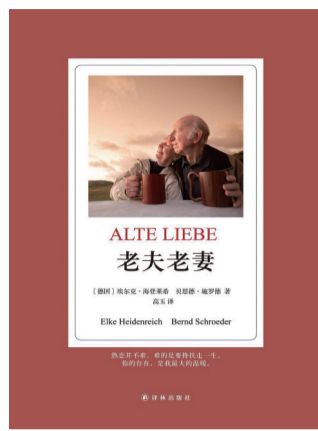
在电视片《观看之道》中，一个令人印象深刻的镜头是，约翰·伯格走进一家画廊，拿出一把斯坦利刀割破了波提切利油画的复制品。“过去的艺术已不复存在，”这位头发蓬乱、眼眸闪烁的左派评论家说，“它丧失了自己的权威。代替它的是一种新的图像语言，而今，重要的是如何运用这种语言、为何而用。”约翰·伯格想说的或许是在，迄今为止的视觉关系中，人们仿佛在用力“观看”，却并没有“看见”他们应该真正值得看到的东西。比如，在博物馆里面对古今名家的书画杰作，人们最感兴趣的第一个问题往往都是：这是真迹还是仿品？得到肯定的答案后，第二个问题一定是：那它值多少钱？拍卖会的图册会不厌其烦地标明作品的作者生平、创作年代、历代藏家乃至相关法律争端，以证明其“真实性”，却几乎不会对画作本身的含义进行解读。因为“真实性”与其可以被兜售的价格直接关联，而价格已成为品评作品高低的唯一标准，用伯格的话说：“物以稀为贵是它的价值标准，而这价值是由市场的价格所肯定和衡量的。”“（作品的感染力）并非出自它表现的内容，也并非由于它的含义，而是因为它的市场价值。”照相机与扫描仪复制图画的时代，无数人可以随时通过复制品在无数地点“观看”同一幅画面，但原作的独特性却就此消失，或者说被无限度地稀释，它们孤零零地躺在博物馆或者藏家的墙面或者库房，不被“看见”，它们的独特价值仅仅在于“它是复制品的原作，而不复是那个以其影像打动了你的独一无二的作品”。

由此，我们不难理解《观看之道》开宗明义的那句话，“观看先于言语。”伯格高度重视“看见”形象本身的重要性，他提醒我们警惕一切话语、政治、权力等要素可能对形象的窃取、僭越与篡改。真正“看见”形象意味着观看者能够自由置身于产生形象的历史之中，伯格说，倘若有人妨碍或者误导我们去看见它，我们就被剥夺了属于我们的历史。因为有人能从这种剥夺中获益，这种事情才会频繁发生。编造的历史、虚假的故事、做假的绘画、赝品古董，都是某个利益阶层在胡作非为。

当然，《观看之道》展示的批判性还远不止于此。比如伯格说，隐藏在欧洲绘画传统中那些婀娜多姿的女性裸像背后的，是根深蒂固的性别权力关系：一方是男性艺术家、赞助人和收藏家的个人主义，另一方则是被物化或者抽象化的女性。裸像在美化了人的身体的同时，极度漠视人，尤其是女性的真实身份。比如伯格说，文艺复兴以来的油画艺术，其实是在炫耀由金钱强大的购买力所认可的财富，其本质是对新兴资产阶级地位的认可。比如伯格说，离开广告制造的幻梦，资本主义就无法存在，等等。通过《观看之道》，伯格初步建构了一套现代视觉文化的批判体系。

伯格已长眠地下多年，可每次读他的作品，我总会想起英国歌手贾维斯·库克的话：阅读约翰·伯格可以改变你看世界的方式。

## 删人快语



【美】埃尔克·海登莱希·贝恩德·施罗德著 高玉译 《老夫老妻》 译林出版社

## 衰老练习

□蒯乐昊

谁能想到，有朝一日我竟成为一个看别人写老年生活都能看得津津有味读者呢？老年生活有什么看头？除了日复一日的下坡路之外。身体技能衰退，记忆力下降，容貌黯淡褪色，并开始深刻意识到，无论多么活色生香的外部社会，都渐渐开始与自己无关，曾经跑马圈地逐鹿中原的欲望渐渐回缩向内，缩到比你所拥有的这具肉身更小的范围。但我竟然一本又一本地看下去了，细数这几年读到的小说，有一多半与老年有关，包括我现在飞机上正在翻开的这部《老夫老妻》。

要搁过去，这是我瞄一眼就会扔掉的那种书：封面上须发皆白，下巴耷拉的老两口依偎在暮光里，手里捧着木头杯子，不要说，里面装的可能是酒，多半是热水，还泡着枸杞党参之类，皱巴巴的老脸上有几分夕阳红的意思——这种乏味构图，拿去当老年保健书的封面也是相当合理的，我指望在这样的小说里看到什么精彩成分呢？

衰老是一种经验，一种你不亲自经历就无法获得的经验。对于生命来说，任何二手经验都是徒劳，都是隔靴搔痒。小时候看王朔，初涉沧桑的主人公看到那些青春靓丽热气腾腾的年轻姑娘，不服气地说：切，年轻有什么了不起？谁还没年轻过！她们老过吗？这种鄙视链后来被发扬光大，在婚姻中支离破碎的过来人，看到那些一脸甜蜜手挽手闯入围城的新婚恋人：切，结婚有什么了不起？谁还没结过婚？他们离过吗？很难说清楚这种建立在衰亡基础上的优越感来自哪里，但它可能也指向了某种本质：生命的进程同时也是积累经验的过程，这个经验不见得都是成功经验，也不以成功论高低。尤其是生老病死，对于每个人来说，都是一场注定败下阵来的大考，早点对别人在衰老面前是怎么跟跟跄跄，可能也是一种必要的心理建设。

《老夫老妻》写的就是这么一对凡俗夫妻，普通到不能再普通，丈夫是退休的建筑师，爱伺弄花草，一生中有过那么一两次无伤大雅的精神出轨，妻子是图书管理员，爱好文艺却谈不上有什么才华，兢兢业业地做着读书会，觉得单位欠了自己简直无法运转，但事实并非如此。他们就是那种淹没在人群中、不上不下的大多数，既谈不上拥有成功的事业，也谈不上拥有美满的婚姻，一个及格线以上的人生即将迎来它的尾声，唯一的课题，就是在生理和心理上节奏并不同步的男女，如何一起变老。

有意思的是，这本小说有两位作者，一位是我很喜欢的德国女作家埃尔克·海登莱希，另一位是编剧贝恩德·施罗德，我不知道他们俩之间的关系，是朋友还是工作伙伴，是恋人还是夫妻，更不知道他们如何联合写小说——故事是以双线结构展开的，丈夫自述一部分，妻子自述另一部分——也许这就是两位作者的分工方式，也暗合着男女之间那些天然不可调和的部分。

横亘在这对老夫老妻面前的是一桩再简单不过的家庭事务，他们唯一的女儿要结婚了，这个不务正业、总是陷入不靠谱情感关系的女儿即将跨入人生中第三段婚姻，嫁给莱比锡的豪富家庭，这个消息对中产阶级老夫妻的震撼极大，一方面，他们为一直没有正经工作的独女终于“有人养了”而大松了一口气，但另一方面又本能地感觉到，女儿恐怕压根驾驭不了未来的生活。妻子满脑子都是如何不塌台地出席豪门婚宴，如何送出得体的结婚礼物，而丈夫则痛快地宣布，他根本不会去参加这个荒谬的、要花费好几百万的狗屁婚礼。

即使在如此琐碎的日常生活中，依然潜伏着让人倒抽一口凉气的细节。妻子有两条珍珠项链，一条是母亲传给她的，母亲戴了半辈子，另一条是她在十四岁坚信礼上，父亲赠予她的礼物，两条项链看起来几乎一样，接头的地方也都老化了，为了焕然一新出席婚礼，妻子找人把两条珠链拆开重穿一下，结果修理珠宝的人告诉她，其中一条珍珠是假的！

她不知道究竟是父亲给了自己假项链？还是母亲戴了半辈子假项链？她的父母早已离世，也许母亲那条项链也是父亲赠予的？无论是哪一种可能性，真相都令人寒心。所谓老年生活，首先便是直面生命真相，在衰老来临之前，我们都需要不断预习。